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9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和相关与会人员发出。会议于2024年1月8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其中，迟国敬、凌鸿、李远鹏三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现公司董事会成员为7名。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名肖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股东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山东高速城镇化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联合提名李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对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

进行了修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并新增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部分治理制度，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关于新增《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三）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审计委员会委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副总裁林建芬女士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即将聘任的董事肖静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任董事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九日